

证券代码：874344

证券简称：瑞思普利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4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同时定向发行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之<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经公司2024年1月1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票不超过 331.3291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

2025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方案调整暨C轮融资方案的议案》《关于同意签署相关增资协议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同意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之<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会议审议确定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票148.1944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4,100.00万元。

2024年6月28日，公司取得了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及定向发行的函》。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6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510Z0003号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公司2025年5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发行对象确定稿）（修订稿）》，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25年7月2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的议案》，对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实施主体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7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5年9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50）。为完善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2024年1月1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24年1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将此次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账号为745879760907，开户行为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2. 珠海瑞思普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账号为 656900757010008，开户行为招商银行珠海斗门井岸支行。

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银行深圳东门支行、招商银行珠海斗门井岸支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27,759,193.17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13,249,143.41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元） |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 41,000,000.00 |
| 二、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 8,336.58 |
| 三、募集资金使用 | 27,759,193.17 |
| 1、补充流动资金 | 27,755,584.69 |
| 2、银行手续费 | 3,608.48 |
| 四、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 13,249,143.41 |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存在将募集资金从监管专户转入一般户进行使用的情况。

由于公司的澳洲子公司（Resproly Australia Pty Ltd）位于境外，基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考虑，公司存在将募集资金从监管专户作为投资款转入境外子公司一般户进行使用，款项用于澳洲一期临床试验。由于本次监管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不具有第三方直接扣款功能（如：税金、社保、公积金等），基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考虑，公司存在将募集资金从监管专户转入一般户进行使用，款项用于缴纳税金、社保、公积金等，属于补充流动资金范畴，公司支付上述款项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 备查文件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